

#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子公司股权存在被司法拍卖风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徽商银行”）《申请拍卖质押给我行的股权的申请书》，徽商银行已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，申请法院拍卖公司持有子公司东莞市金叶珠宝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叶珠宝”）100%的股权。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发生本次司法拍卖的原因

1、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叶珠宝于 2018 年 11 月分别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包商银行”）借款 18,000.00 万元，以金叶珠宝 100%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，同时，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金叶珠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重庆金叶珠宝加工销售有限公司、朱要文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，并另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履行还款义务，包商银行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交诉讼，法院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立案执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（案号为（2019）粤 0391 执 1672 号）。

2、近日，公司收到徽商银行《申请拍卖质押给我行的股权的申请书》，因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金叶珠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重庆金叶珠宝加工销售有限公司、朱要文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（案号为（2019）粤 0391 执 1672 号）中，包商银行与徽商银行签署《分户资产转让协议》（编号：HSSZ019），徽商银行受让了公司债权，徽商银行成为上述债权人。此外，徽商银行已向法院提交《执行主体变更申请》《情况说明》等文书。被执行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履行给付义务，徽商银行申请案件恢复执行（案号为（2019）粤

0391 执 1672 号），同时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申请拍卖公司持有子公司金叶珠宝 100% 的股权。

## 二、在被司法拍卖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东莞市金叶珠宝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707844223U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住所：东莞市厚街镇河田村高新科技开发工业园金叶大厦

法定代表人：周汉生

成立日期：1998-04-29

经营范围：加工、销售：金银首饰、珠宝玉器、工艺美术品；金银首饰回收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有关珠宝产品信息的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 三、特别风险提示

1、金叶珠宝股权拍卖申请已被法院受理，是否拍卖成功及价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金叶珠宝在 2020 年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中营收占比为 37.84%，亏损占比净利润为 19.88%，如果金叶珠宝股权被司法拍卖成功，公司将丧失对其控制权，金叶珠宝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公司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下降的风险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法院关于子公司股权司法拍卖的告知书，公司将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进展情况，积极配合本次拍卖工作，并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8日